

福利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 2019 年 1 月 11 日的情況)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有關家庭支援的服務和政策	2014 年 6 月 30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於 2014 年 5 月初發生於藍田的事件，以及警方就上述事件處理手法所作的檢討。	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提供所需的資料。
2. 推行 "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 的進展	2018 年 1 月 8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就特別計劃下安老服務及康復服務擬定設施明細表的方程式。	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提供所需的資料。
3. 跟進法律改革委員會《子女管養權及探視權報告書》及相關支援措施	2018 年 3 月 12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 (a) 說明如何分配該筆約 5,600 萬元的額外經常撥款，在 2018-2019 年度設立 5 間專設的共享親職支援中心，以及加強社會福利署("社署")轄下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服務課")的人手；及 (b) 提供共享親職支援中心及服務課每年服務使用者的總目標人數。	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提供所需的資料。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4.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 ¹	2018年4月23日 (與教育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的聯席會議)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 (a) 告知委員，過去3年，醫管局提供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每年涉及的開支；以及每年分別有多少名精神科醫生、精神科護士、臨床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職業治療師及醫務社工提供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 (b) 告知委員，衛生署及醫管局所提供有關兒童發展狀況(包括注意力不足/過度活躍症及自閉症)的評估服務的平均輪候時間； (c) 告知委員，香港的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特殊幼兒中心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兼收弱能兒童計劃，分別為數多少； (d) 告知委員，有多少宗個案是即將升讀小學的學前兒童在衛生署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接受評估	政府當局的回覆已於2018年12月7日隨立法會CB(2)416/18-19(01)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¹ 此項目已分別納入教育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或正接受社署的資助學前康復服務或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而相關家長不同意將其子女的評估或進度資料送交教育局以轉交學童入讀的公營小學； (e) 提供相關支持數據，告知委員，當局在 2015 年 10 月公布校本家課政策指引，是否有助減輕學生的家課壓力及改善其精神健康；及 (f) 就當局跟進 2016 年食水含鉛事件期間發現有兒童血鉛水平略高於正常，當中分別有 34 名及 10 名兒童經衛生署評估為有輕微發展問題及出現發展遲緩徵象(截至 2017 年 3 月底)，告知委員政府當局採取了甚麼行動，以便適當地跟進個案，以及這些兒童的最新發展情況。	
5. 社區發展政策及服務	2018 年 6 月 11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在邊緣社群支援計劃下的表現提交報告。	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提供所需的資料。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6. 社會福利設施的土地規劃	2018 年 7 月 19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 (a) 提供資料，說明在葵涌邨、安達邨、安泰邨、勵德邨、前旺角街市用地、東區及鯉景道聯用大樓提供社會福利設施及在北區為智障人士提供福利服務的進度；及 (b) 提供有關為石仔嶺花園安老院舍院友所作安排的最新資料。	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提供所需的資料。
7.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及民政事務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8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 (a) 就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的輪候情況，以及於 2019 年內在該服務下增加的 2 000 個服務名額的地區分布情況，提供資料；及 (b) 以何方程式釐定庇護工場服務使用者獎勵金的現行水平。	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提供所需的資料。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8. 香港康復計劃方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有關康復及護理服務所需額外人手的推算。	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提供所需的資料。
9. 重新開發社會福利署的服務使用者資訊系統及服務表現管理資訊系統	2018 年 12 月 10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在向財務委員會提交相關撥款建議前提供下列資料： (a) 服務使用者資訊系統和服務表現管理資訊系統的互通介面； (b) 服務使用者資訊系統和服務表現管理資訊系統分別存取的數據；及 (c) 重新開發服務使用者資訊系統和服務表現管理資訊系統可達致的效益。	政府當局的回覆已於 2019 年 1 月 3 日隨立法會 CB(2)534/18-19(01)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 年 1 月 11 日